

鞍山市生态环境局台安分局文件

鞍生环台审字〔2025〕11号

关于鞍山九股河纸业包装有限公司年生产 3000万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鞍山九股河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经技术评估和审查，现就《鞍山九股河纸业包装有限公司年生产3000万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辽宁台安经济开发区，租用辽宁昊轩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厂地及其附属物，同时外购瓦楞纸箱生产设备一套，年生产瓦楞纸箱3000万个。本项目建设一台4t/h生物质蒸汽锅炉和一台1t/h燃气供暖锅炉为临时锅炉，待园区供汽管道接通后，应立即拆除该生物质蒸汽锅炉，待园区实施集中供热后，燃气供暖锅炉应立即拆除。总投资5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5万元。

二、修改完善后的报告表（报批稿）可以作为本项目的审批依据。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评价结论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三、你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环境污染和影响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同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临时生物质锅炉采用 SNCR 脱硝技术+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1t/h 的天然气锅炉采用低氮烧嘴处理后，确保污染物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要求后经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排气筒排放。打包机设置滤袋式除尘器+无组织排放，确保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后经专用烟道由办公楼顶部高空排放。加强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废气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达标排放。

（二）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

设备清洗废水及反冲洗废水、锅炉排污水排放至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作为生产制胶用水回用；废浓水、生活污水、地坪擦洗废水经厂区污水总排口（DW001）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生产制胶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对外排放。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分区防渗措施，保护地下水。

（三）优选低噪声设备，对产噪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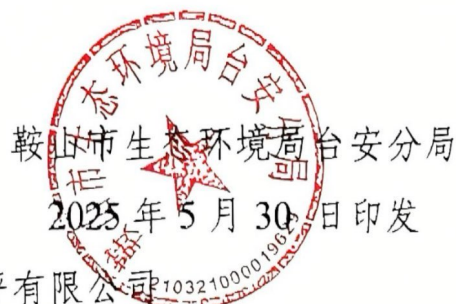


(四) 泥饼、废过滤介质、废油墨桶、废印刷版、废机油及其包装桶为危险废物，暂存危废贮存库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离子交换树脂有原厂家回收；废边角料、其他废包装袋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可收集后外售；除尘器收集粉尘、灰渣集中收集外售生产农家肥；废布袋集中收集委托焚烧单位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有环卫部门清运。

四、你单位应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建立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构和体系，明确人员、职责和制度，强化环境管理。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国家相关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规定程序实施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应当重新报送审核。

六、由台安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转送上述单位，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抄送：辽宁大奥环评有限公司

